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ON ENGINEERING SERVICES CO. LTD.

惠生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6)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約為人民幣4,891,908,000元，比二零一一年收益約人民幣5,036,622,000元減少2.9%。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為人民幣1,139,631,000元，比二零一一年毛利人民幣1,206,727,000元減少5.6%。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後溢利約為人民幣534,323,000元，比二零一一年除稅後溢利約人民幣589,713,000元減少9.4%。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466,812,000元，比二零一一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人民幣518,753,000元減少10.0%。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12年對惠生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是具有不尋常意義的一年。成立迄今，本集團始終致力於為石油化工、煉油和煤化工行業提供優質的一站式工程及技術服務，現已發展成為中國最大的私營化工EPC(即設計、採購及施工管理)服務供應商。2012年，本集團又在多個領域實現了歷史性突破：在沙特阿拉伯及委內瑞拉等海外市場贏得多個石化和煉油項目，煤化工領域無論在技術研發和市場開拓方面都取得重大進展，日益多元化的業務組合和完善的客戶結構令本集團全年新合同價值和未完成合同量同比都實現了高額增長。更為重要的是，在各位股東的支持下，本公司於2012年12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對提升本集團的資本實力和企業管治水平，強化自身競爭優勢，又邁出了具有里程碑意義的一步，必將為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奠定更牢固的基礎。

縱覽全球，近年來能源需求隨著世界經濟發展日益增長，尤其是中國經濟的長期增長更帶動了石化、煉油及煤化工行業的產能持續擴張，為EPC行業的發展提供了有力支持。隨著中國在全球經濟體中比重的增加，我們相信在不久的將來，世界能源工程服務的舞台上，必然會繼歐美、日韓時代之後迎來一個蓬勃發展的中國工程公司時代。另一方面，煉油及煤化工的技術創新推動了產業升級，石油化工產業出現結構調整，項目傾向大型化、一體化，也為本集團乃至整個EPC行業發展帶來巨大的商機。本集團的戰略目標是成為國際一流工程公司的中國領軍者。本集團將緊緊把握國內外市場的發展機遇，實施不斷增長的全面發展戰略，最終實現「為客戶提供滿意的項目解決方案的國際一流工程公司」的企業願景。

回顧

2012年，全球經濟增長在低位徘徊，發達經濟體、新興市場與發展中經濟體都面臨不同程度的發展困境，中國經濟無可避免受到影響，增速亦有所放緩。同時，本集團經營業績也受到本身業務周期性波動所影響，且由於工程建造及服務合同主要按項目完成百分比確認收益，而本集團承接的多個重要項目於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回顧年」)未進入主要施工階段，導致本集團於回顧年的收益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4,891.9百萬元及人民幣466.8百萬元，較2011年各有下降。

然而，本集團日益多元化的業務組合，促進同期新簽合同價值持續增長，為後續發展奠定良好的基礎。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未完成合同量及新合同價值(已扣除估計增值稅)分別約為人民幣27,341.1百萬元及人民幣20,759.7百萬元，同比分別上升約137.9%和67.2%，處於非常健康水平，收入能見度持續良好。

國內市場方面，繼續強化在石油化工領域已建立的領先市場地位，2012年全年裂解爐國內市場佔有率84%以上；同時，中國政府提倡減少對石油的依賴，並積極鼓勵以更環保方式利用煤炭資源，為煤化工行業的快速發展提供了優越的條件。本集團適時抓緊機遇，努力加大在煤化工行業的拓展力度。全年煤化工分部簽訂合同額(已扣除估計增值稅)12,755.4百萬元，較2011年大幅上漲86.5%。

海外市場拓展方面，本集團充分把握中東、南美等新興發展經濟中擁有豐富石油及燃氣資源國家帶來的機遇，在沙特阿拉伯、委內瑞拉等國家贏得多個新項目，並繼沙特阿拉伯、印度尼西亞之後，在委內瑞拉設立海外銷售機構。

在項目管理方面，集團一直追求國際一流的項目管理服務水平，並與國際專利商、國內大型設計院、研究院建立了穩固而雙贏的合作關係。通過多年的工程實踐，不斷總結和吸收國內外先進的項目管理經驗和模式，全年在建及完工的大型工程項目25個，其中：新在建工程項目15個，9個大型工程項目高標準完工，1個機械竣工。通過對設計、採購、施工及試開車各環節的有效管控，最大程度地降低項目風險，提高運作效率。

本集團始終致力於成為擁有核心技術優勢的工程服務提供商。近年來國內新型煤化工技術發展迅速，我們持續加大在煤化工工藝、高效清潔煤利用技術等領域開發的投入，在專利申請及技術轉讓方面均取得了良好的成績。其中，本集團自主研發的烯烴分離技術受到客戶多方關注，實現了多次技術成果轉化。2012年，本集團與殼牌全球解決方案合作，聯合開發新型混合氣化技術將有效轉化煤炭等低成本原料為更高價值之產品，將為本集團在煤化工行業的發展締造更大的商機。

展望

在經濟發展促進能源需求不斷增長的大背景下，石油化工和煉油行業的資本投資將不斷增加；中國富煤貧油的能源結構，決定了國家以煤炭替代石油的能源長期戰略，新型煤化工項目在通過技術革新提升了資源利用率、生產效率和環保標準後必然具有巨大的增長潛力，這些都為本集團業務的持續發展提供了廣闊的空間。

展望2013年，世界經濟預計將在反覆多變中逐步回暖，國內經濟雖也處於波動格局，宏觀層面仍將保持穩定增長態勢；而北美市場頁岩氣大規模開採技術的成熟運用以及中國政府近期對煤層氣開採的鼓勵措施，都將為本集團所處行業的發展帶來更多利好。

面對積極樂觀發展前景，本集團將實施業務全面發展戰略，實現客戶多元化，區域多元化，業務多元化，以創新技術引領業務發展。2013年，本集團計劃於新疆、內蒙、山西、陝西、雲南、貴州等省份設立營銷機構，積極擴大國內所有石油化工、煤化工等領域的客戶群；同時利用在中國市場標杆性項目建設的豐富經驗，不斷拓展國際市場，向東南亞、中東、西非和拉丁美洲等對石化產品需求日益增加的新興市場佈局，實現銷售區域不斷拓展；業務領域實施橫向擴張縱向深入：一方面，向石化上下游延伸，向煉油、煤化工、乙烯、精細化工裝置等領域擴張；另一方面，服務範圍以項目管理為核心前延後伸，從前期規劃諮詢開始，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

本集團還將不斷探索新業務，提升核心技術獲取能力，形成核心技術競爭力，為本集團未來發展增添新動力。本集團2013年將繼續加大研發的投入，推動技術創新，在上海的研發中心將竣工投入使用，並計劃於北京建立設計研發中心，同時擴充研發團隊，以增強研發實力。我們還將繼續與國內外專業研發機構以合作或聯盟的形式，研發並升級核心技術，並專注於開發新型煤化工和甲醇下游高附加值化工產品的新技術；同時順應全球天然氣發展日盛的趨勢，新增頁岩氣、油氣預處理和LNG模塊化發展新業務方向，以進一步拓展本集團的業務範圍。

在運營管理方面，本集團將持續改進和構建更為高效的公司治理架構與管控體系，通過科學高效的運營機制滿足國際化公司要求。同時，借鑒國際領先工程公司，建立國際化工程公司的運作流程和制度，加強項目管理的標準化、規範化和精細化，提升項目資源整合能力，增強海外項目的管理和風險應對和控制能力，為本集團走向國際化搭建良好平台。

對工程服務提供商而言，專業人才是公司制勝的法寶。2013年，我們將更注重新營造公司良好的企業文化和內外部環境，以有競爭力的薪酬及良好的發展機遇來加速人力資源獲取，形成人才領先優勢，促進本集團人才更加多元化；同時持續整合內部資源，建立有效的激勵機制，完善人才培養和梯隊建設機制。此外，信息化也是助力本集團整體管理效率和EPC能力提升的重要手段。本集團也將完善和優化項目管理平台，加強項目管理領域各項應用軟件的整合，消除信息孤島，以技術管理提升項目效率和質量，降低項目執行風險。

作為中國最大的私營化工EPC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憑藉良好服務質量、豐富的項目經驗和成熟的服務團隊，獲得了業內的廣泛認可和肯定。我們已做好充分準備，把握有利的市場環境，逐步擴大業務規模，提高收入和盈利的質量和穩定性，以更卓越的公司治理和更優質的服務回報股東、客戶和其他社會各界對本集團的厚愛，堅持不懈地向「為客戶提供滿意的項目解決方案的國際一流工程公司」的戰略目標邁進。

致謝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全體股東、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對我們的長久信任及一如既往的支持，同時感謝管理層及全體員工所付出的努力和做出的貢獻。

我們承諾，本集團將在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的服務及為股東創造更高的價值之同時，承擔起公眾公司對員工、客戶、社會和環境應盡的責任，成為一個具有歷史責任感和使命感的優秀企業公民。

華邦嵩
主席

香港，2013年3月27日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年度業績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表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4,891,908	5,036,622
銷售成本		<u>(3,752,277)</u>	<u>(3,829,895)</u>
毛利		1,139,631	1,206,72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5,959	30,558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55,040)	(24,960)
行政開支		(187,529)	(124,073)
其他開支		(106,492)	(155,709)
融資成本	5	(126,504)	(137,94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u>(96)</u>	<u>618</u>
除稅前溢利	6	699,929	795,217
所得稅	7	<u>(165,606)</u>	<u>(205,504)</u>
年內除稅後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534,323</u>	<u>589,713</u>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66,812	518,753
非控股權益		<u>67,511</u>	<u>70,960</u>
		<u>534,323</u>	<u>589,713</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 基本		<u>人民幣0.13元</u>	<u>不適用</u>
— 攤薄		<u>人民幣0.13元</u>	<u>不適用</u>

股息詳情於附註8披露。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2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表示)

	12月31日	
	2012年	2011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99,454	443,702
投資物業	15,296	15,87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87,185	14,370
商譽	15,752	15,752
其他無形資產	13,171	12,172
聯營公司投資	1,898	1,994
長期預付款項	20,867	167,834
遞延稅項資產	4,752	8,940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58,375	680,641
流動資產		
存貨	113,974	46,850
應收合同客戶款項總額	3,970,267	2,096,20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161,214	163,775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022	172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3,08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87	8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6,840	80,382
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11 471,290	508,183
未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	11 1,745,951	639,970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6,610,645	3,538,712

		12月31日	
		2012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89,281	562
		2,611,976	1,508,147
	12	201,408	175,212
		2,265,764	1,391,604
		—	78
		630	630
		16,353	—
		80,668	74,711
		5,266,080	3,150,944
		1,344,565	387,768
		2,402,940	1,068,409
非流動負債			
		327	731
		290,000	200,000
		58,173	63,255
		2,250	—
		350,750	263,986
		2,052,190	804,4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4,560	1
	13	1,576,376	649,325
		1,900,936	649,326
		151,254	155,097
		2,052,190	804,4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1. 呈列基準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乃假設現行集團架構於整個年度或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而編製。本集團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乃假設現行集團架構自該日起一直存而編製，並以控股股東當時認為的賬面值呈列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並無作出調整以反映公平值或確認因重組而產生的任何新資產或負債。

根據重組，本公司於2011年5月16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於重組前後均受控股股東惠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惠生控股」)共同控制。因此，該等財務報表採用合併會計法原則編製，猶如呈報期初已完成重組。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於合併賬目時悉數對銷。

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呈報期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而成。根據上文所闡述，收購受共同控制之附屬公司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

合併會計法涉及合併產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合併處理。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按現有賬面值合併入賬。不會就商譽或就收購方所持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權益超出共同控制合併當時投資成本的部分確認任何金額。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導致的未變現盈虧及股息已於合併時悉數對銷。

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但並未失去控制權則入賬列為股本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權益賬記錄的累計換算差額；而於損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分為不同業務單位，有以下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石化分部向石化品提供服務，包括乙烯生產設施的設計建造、現有乙烯裂解爐的改造及重建以及技術諮詢、設計、採購及施工管理服務；
- (b) 煤化工分部，向煤化工生產商提供各式各樣的EPC服務；
- (c) 煉油分部，就建設煉油設施向項目擁有人提供採購及施工管理服務；及
- (d) 其他產品及服務分部，向精細化工生產設施等其他行業提供服務及製造一體化管道系統。

管理層獨立監察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釐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溢利評估，亦會用於計算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除稅前溢利。

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商譽、其他無形資產、聯營公司投資、長期預付款項、遞延稅項資產、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及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乃以組合形式管理，故不屬於分部資產。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借貸、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應付股息、應付稅項、應付融資租賃款項、政府補助及遞延稅項負債按組合形式管理，故不屬於分部負債。

由於本集團超過90%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屬於中國內地的業務，而本集團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呈列更多地區分部資料。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石化 人民幣千元	煤化工 人民幣千元	煉油 人民幣千元	其他產品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455,737	3,173,235	301,580	961,356	4,891,908
分部間銷售	33,244	29,547	—	—	62,791
收益總額	<u>488,981</u>	<u>3,202,782</u>	<u>301,580</u>	<u>961,356</u>	<u>4,954,699</u>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62,791)
持續經營所得收益					<u>4,891,908</u>
分部業績	113,492	755,263	75,478	195,398	1,139,631
對賬：					
未分配收入					35,959
未分配開支					(349,157)
融資成本					(126,504)
除稅前溢利					<u>699,929</u>
分部資產	798,613	1,932,240	757,799	808,069	4,296,721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42,90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415,203
資產總值					<u>7,669,020</u>
分部負債	403,000	1,232,526	479,801	607,588	2,722,915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17,66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911,575
負債總額					<u>5,616,830</u>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虧損：					
聯營公司	—	—	—	(96)	(96)
折舊及攤銷					
未分配	—	—	—	—	31,720
分部	—	—	—	—	—
聯營公司投資	—	—	—	1,898	1,898
資本開支*					
未分配	—	—	—	—	418,132
分部	—	—	—	—	—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長期預付款項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石化 人民幣千元	煤化工 人民幣千元	煉油 人民幣千元	其他產品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1,624,226	949,736	2,447,046	15,614	5,036,622
分部間銷售	32,062	—	—	2,417	34,479
收益總額	<u>1,656,288</u>	<u>949,736</u>	<u>2,447,046</u>	<u>18,031</u>	<u>5,071,101</u>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34,479)
持續經營所得收益					<u>5,036,622</u>
分部業績	408,880	240,298	556,051	1,498	1,206,727
對賬：					
未分配收入					31,176
未分配開支					(304,742)
融資成本					(137,944)
除稅前溢利					<u>795,217</u>
分部資產	926,878	597,564	811,465	44,702	2,380,609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30,22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868,965
資產總值					<u>4,219,353</u>
分部負債	547,073	316,125	643,659	3,300	1,510,157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1,40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906,179
負債總額					<u>3,414,930</u>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溢利：					
聯營公司	—	—	—	618	618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975	—	—	—	975
於損益撥回之減值虧損	(2,574)	—	—	—	(2,574)
折舊及攤銷					
未分配	—	—	—	—	24,417
分部	—	—	—	—	—
聯營公司投資	—	—	—	—	1,994
資本開支*					
未分配	—	—	—	—	369,864
分部	—	—	—	—	—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年內工程合同之合同收益的適當部分、已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的已售貨品發票淨值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的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工程合同	4,622,603	4,890,441
銷售貨品	24,909	14,683
提供服務	244,396	131,498
	<u>4,891,908</u>	<u>5,036,622</u>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5,974	1,209
利息收入	19,989	19,075
租金收入	8,035	8,056
銷售廢料	2	9
其他	1,959	2,086
	<u>35,959</u>	<u>30,435</u>
收益		
出售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	123
	—	123
	<u>35,959</u>	<u>30,558</u>

* 已收取地方政府作為促進及加快相關省份發展獎勵的政府補助。概無有關該等補助之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25,868	136,901
應收票據利息	556	947
融資租約利息	80	96
	<u>126,504</u>	<u>137,944</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3,787	16,106
所提供服務之成本	3,738,490	3,813,789
折舊	22,004	19,897
研發成本	104,417	147,57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804	416
無形資產攤銷	4,912	4,1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盈利)	16	(12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	—	(1,000)
存貨撥備撥回	—	(599)
公平值虧損：		
衍生工具 — 不合資格用作對沖的交易	—	5,764
經營租約的最低租賃付款	15,559	8,242
核數師薪酬	8,480	5,397
匯兌差額淨值	3,160	(8,57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382,848	294,384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	6,90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5,573	26,796
	<u>425,329</u>	<u>321,180</u>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於成立及經營所在稅務司法權區賺取或獲得之溢利繳付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相關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在香港及新加坡賺取任何應課稅收入(2011年：零)，故毋須繳納香港及新加坡所得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內地：		
年內開支	102,282	148,270
遞延	63,324	57,234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165,606</u>	<u>205,504</u>

惠生工程(中國)有限公司(「惠生工程」)於2011年獲「高新技術企業」資質，可於2011年至2013年連續三個年度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因此，於2011年至2012年，惠生工程須按企業所得稅稅率15%繳稅。

惠生(揚州)化工機械有限公司(「惠生揚州」)為合資格的「生產企業」，於首兩個獲利年度(經抵銷累計稅項虧損，且有關稅項虧損僅可於五年內結轉抵銷)免繳全部企業所得稅，自2008年起連續三年免繳一半企業所得稅。惠生揚州的首個獲利年度為2006年，因此於2008年至2010年享有12.5%的優惠稅率，並於2011年及其後按25%的稅率繳稅。

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基於除稅前溢利／(虧損)計算之所得稅開支與按實際所得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699,929</u>	<u>795,217</u>
按法定所得稅率計算	174,982	198,804
按較低稅率計算之稅項	(75,940)	(82,338)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5,058	11,492
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未分配溢利之預扣稅款	59,136	59,723
資本增值稅	—	14,831
額外稅項減免	(9,687)	—
不可扣稅開支	<u>2,057</u>	<u>2,992</u>
年內稅項開支	<u>165,606</u>	<u>205,504</u>

根據新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自中國向境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中國稅務部門於2008年2月22日頒佈的財稅(2008)1號規定，使用截至2007年12月31日的未分配溢利宣派及匯出境外的股息獲豁免繳付預扣稅。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之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交預扣稅。

8.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	<u>256,556</u>	<u>710,000</u>

本公司於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其當時的股東分別宣派中期股息人民幣256,556,000元及人民幣710,000,000元。由於股息率及享有股息的股份數目對財務資料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525,260,274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即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與普通股(假設於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視為行使轉換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之加權平均數之和。

根據附註1所述的重組，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資料無任何意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方法依據如下：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466,812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525,260,274

攤薄之影響 —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 購股權

2,169,019

3,527,429,293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形式與客戶進行交易，通常要求預先付款。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信貸期為90天或有關合同的保留期。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償還應收款項，並已設立信貸管理部，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無抵押且免息。

於年底已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個月內	79,857	72,838
4至6個月	4,371	14,555
7至12個月	10,399	26,703
超過1年	66,587	49,679
	<u>161,214</u>	<u>163,775</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撥備變化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765	1,765
年內減值撥回	—	(1,000)
於12月31日	<u>765</u>	<u>765</u>

視為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無減值	82,971	82,869
3個月內	2,326	14,555
4至12個月	10,330	26,703
超過1年	65,587	39,648
	<u>161,214</u>	<u>163,775</u>

已逾期但無減值之應收款項與本集團有良好業績紀錄之多名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基於該等結餘的信貨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仍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行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02,500	598,372
原定於三個月內到期的定期存款	741,687	867
原定於三個月後到期的定期存款	273,054	548,914
	<u>2,217,241</u>	<u>1,148,153</u>
減：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u>(471,290)</u>	<u>(508,183)</u>
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	<u>1,745,951</u>	<u>639,970</u>
原定於三個月內到期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649,120	—
原定於三個月後到期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134,362	13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62,469</u>	<u>509,970</u>
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	<u>1,745,951</u>	<u>639,970</u>

於2012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人民幣400,125,000元(2011年：人民幣235,291,000元)已抵押作為履行若干工程合同以及招標程序的保證金。

於2012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人民幣52,970,000元(2011年：人民幣3,967,000元)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以就採購進口設備獲得信用證。

於2012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人民幣18,195,000元(2011年：無)已抵押作為銀行票據的保證金。

於2011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人民幣268,925,000元已抵押作為銀行貸款的擔保。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011,510,000元(2011年：人民幣1,076,082,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和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釐定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為期一天至三個月不等，根據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各有關年度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323,626	1,345,029
1至2年	120,618	104,378
2至3年	151,506	47,740
超過3年	16,226	11,000
	<u>2,611,976</u>	<u>1,508,147</u>

貿易應付款項免息，一般須於30至90日內結算。

13. 已發行股本

(a) 股份

	12月31日	
	2012年	2011年
普通股數目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00,000</u>	<u>3,000,000</u>
已發行：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u>4,000,000,000</u>	<u>10,000</u>

	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u>1,622,757</u>	<u>319</u>
已發行：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u>324,560</u>	<u>1</u>

本公司註冊成立時的法定股本為300,000港元，分別3,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其中1,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已由本公司於2004年4月12日以入賬列為繳足的方式配發及發行予當時的唯一股東。

2011年5月16日，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向惠生控股發行9,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以收購惠生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2012年11月30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透過增設19,997,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由300,000港元增至2,000,000,000港元。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2012年11月30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透過按面值繳足3,519,990,000股股份，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351,999,000港元撥充資本。2012年11月30日，3,519,99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已於2012年12月28日有條件配發及發行。

2012年12月28日，本公司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按2.79港元的價格發行了4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而本公司的股份已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所得款項48,000,000港元（約人民幣38,947,000元，相當於股份面值）已計入本公司股本，而餘下所得款項1,291,200,000港元（約人民幣1,047,680,0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業務概覽

行業回顧

2012年全球經濟充滿了挑戰和不確定性，上半年主要先進經濟體系復蘇乏力，中國和其他亞洲經濟增長亦普遍放緩。然而，隨著下半年外圍環境逐步好轉，內地經濟仍然保持了平穩增長，帶動能源需求維持增長，全球產能得以繼續擴張。

根據獨立行業顧問CMAI (Shanghai) Limited的資料，在中國經濟穩步發展及汽車行業不斷擴展的推動下，2012年中國總煉油產能達6.26億噸。2012年，國內新增煉油能力3,500萬噸，比上年增加6.5%。全國原油一次加工能力達到5.75億噸，增速快於國內石油消費增速2.5個百分點。隨著產能逐步提升，煉油能力亦進一步集中，並向規模化及大型化方向發展，截至2012年8月，中國千萬噸級煉油廠已達到20座，大型煉化基地數量將繼續增加。中國作為最大的石化市場之一，石化主要組成部分乙烯的2012年新增產能達到年140萬噸，比上年增長8.9%；全國乙烯總產能已達年1,709.5萬噸，比上年增長8.9%。**(數據來源：上海鋼之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2月《2012年中國石油石化產業綜述》)**

在煤化工方面，中國政府繼續提倡減少對石油的依賴，並以更環保方式利用煤炭資源，積極鼓勵煤化工行業的發展，為煤化工行業的快速發展造就了優越的條件。根據亞化諮詢估計，截止2012年12月，我國共有39個煤製天然氣項目處於計劃中、前期工作、建設或試車階段，總投資約6,714億元人民幣；我國將在三年內開工建設(含已投產和正在試車)的煤製烯烴(含外購甲醇制烯烴)項目共52個；煤製油項目擬建和在建項目共22個，總投資約4,730億元人民幣；我國計劃和在建的煤製乙二醇項目30個，總投資約520億元人民幣。**(數據來源：亞化諮詢2012年7月《中國煤製油、煤製烯烴、煤製乙二醇、煤製天然氣發展現狀趨勢分析》)**

海外市場方面，中東地區和非洲地區能源投資保持活躍，其中，預期中東海灣各國在未來數年在能源方面的投資超逾千億美元，每年工程總額達到300億美元以上；非洲以其豐富的石油儲量和獨特的地緣政治優勢，正逐步成為全球石油勘探活動最活躍的新區，成為中國投資者海外投資熱點。**(數據來源：錢伯章教授2012年10月《世界各國未來煉油市場發展趨勢及石化行業投資分析》)**

除國內及海外能源市場需求穩步增長外，國內外石油化工產業亦先後出現結構調整，項目傾向大型化、一體化，設計、採購及施工管理(EPC)項目擁有人進一步將相關項目外包給EPC服務提供商，再加上煉油及煤化工的技術進步推動產業升級，這為本集團，以至整個EPC行業帶來龐大的機遇。

業績摘要

本集團於回顧年錄得收益約為人民幣4,891.9百萬元，較2011年減少2.9% (2011年：約人民幣5,036.6百萬元)，主要由於石化及煉油兩個主要業務分部的收益減少，惟部分由煤化工收益增加所抵銷。毛利約為人民幣1,139.6百萬元，同比減少5.6% (2011年：約人民幣1,206.7百萬元)。除稅後溢利約為人民幣534.3百萬元，較2011年減少9.4% (2011年：約人民幣589.7百萬元)。母公司擁有人應佔除稅後溢利約為人民幣466.8百萬元，較去年減少10.0% (2011年：約人民幣518.8百萬元)。由於本集團業務性質，所提供各類服務解決方案的合同期較長，本集團按所承接項目完成階段的百分比確認該年度的收益。然而於回顧年內，本集團承接的多個重要項目未進入主要施工階段，導致2012年度的收益及應佔利潤有所減少。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完成合同量及新合同價值(已扣除估計增值稅)分別約達人民幣27,341.1百萬元及人民幣20,759.7百萬元，同比分別上升137.9%和67.2%，其中以煤化工和煉油領域為主，在未完成合同金額中煤化工領域佔56.8%，煉油領域佔21.6%，石化領域佔20.2%，其他項目為1.4%；在新合同價值中，煤化工領域佔61.4%，煉油領域佔29.2%，石化領域佔3.0%，其他項目為6.4%。同時，本集團利用在中國EPC服務行業累積的豐富經驗積極拓展海外市場，進一步令收益來源更加多元化。

業務回顧

業務多元化

石化

回顧年內，本集團的石化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為人民幣455.7百萬元，較去年下降71.9%，佔總收益約9.3%。年內，本集團的主要項目中石油四川石化綫性低密度聚乙烯項目、裂解爐項目、中石油撫順石化乙烯項目都實現高標準完工，重慶 BASF MDI項目按計劃進展順利，不過四川兩項目及中石油撫順石化乙烯項目因在2011年底前已完成主要施工階段而導致2012年收益下降；此外，由於回顧年內所提供的服務模式與組合所致，本年度石化業務毛利率較2011年小幅下降至24.9%。

儘管面對日益加劇的競爭，本集團憑藉於石化行業的專有技術及經驗、優秀的項目執行能力及完善的業務夥伴網絡仍然獲良好合同量。石化業務回顧年內的未完成合同量約為人民幣5,534.0百萬元，新合同價值(已扣除估計增值稅)為623.9百萬元，包括成功與一間沙特阿拉伯公司SABIC 就降苯項目訂立了EPC合同，項目於2012年5月動工，預計於2013年12月竣工。

本集團持續為國內石化生產商提供EPC服務，於回顧年內，參與國內石化生產商的十大乙烯生產設施建設項目，向中石油、揚子巴斯夫及賽科提供EPC服務。作為全球僅有的六家擁有乙烯裂解爐專有技術並商業化應用的公司之一，除了於技術領域節節領先，本集團於期內承包了26座乙烯裂解爐的設計、改造及建造。

本集團積極擴展EPC服務至更廣泛的石化行業，重點項目如重慶BASF MDI項目。2011年6月，本集團與大林產業株式會社根據一份E+PsCM合同為巴斯夫在中國重慶著手建造BASF MDI綜合設施，包括：(i)一間MNB廠房、(ii)一間苯胺廠房、(iii)一間CMDI廠房、(iv)一間MMDI廠房、(v)油庫／物流及(vi)若干公共設施系統。該項目目前預計約於2014年5月竣工。

煉油

本集團強化石油化工領域的競爭優勢的同時，亦在努力加大在煤化工和煉油行業的市場拓展力度，實現業務多元化的發展。本集團的煉油業務於回顧年內錄得收益為人民幣301.6百萬元，較2011年下降87.7%，佔總收益約6.2%。回顧年內，煉油主要項目為四川芳烴聯合項目、四川蠟油加氫項目、中石油四川硫磺項目及四川公用工程項目，該等項目已於2011年年底完成主要施工階段。毛利率較2011年上升2.3個百分點至25.0%，主要是由於回顧年內，部份項目成功向業主進行索賠，而相關成本大部份已於以前年度確認。

本集團積極擴展煉油業務，煉油業務回顧年內的未完成合同量約為人民幣5,909.4百萬元，同比上升3,556.8%，新合同價值(已扣除估計增值稅)6,054.9百萬元，其中包括本集團作為聯合體一員於2012年6月與PDVSA Petróleo, S.A.就一個位於委內瑞拉的拉克魯斯港(Puerto La Cruz)煉油廠深度轉化項目訂立環保裝置、輔助裝置及常壓蒸餾裝置改造的EPC合同，該項目預計於2016年2月竣工。

憑藉對中國石化行業的深入瞭解，及超卓的EPC項目執行能力，本集團根據多份PC合同在中國四川建造的中石油四川石化煉化一體化項目已於2012年12月全面竣工，該基地為本集團迄今收益規模最大的項目，亦為本集團首次承接和建造煉油項目的主體裝置—芳烴聯合裝置。

煤化工

本集團的煤化工業務於回顧年內錄得收益為人民幣3,173.2百萬元，較去年上升約234.1%，佔總收益約64.9%。期內主要項目徐礦寶雞甲醇項目、鄂爾多斯市國泰化工煤製甲醇項目及在2012年3月開展的陝西蒲城聚乙烯裝置項目進展順利帶動收益上升，這也與本集團的長期發展戰略相吻合。為配合這一戰略，蒲城項目我們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投標，以擴大市場佔有率。從而令該業務整體毛利率同比下降1.5個百分點至23.8%。

本集團憑藉大量煤製烯烴、煤製甲醇節能降耗、煤製二甲醚等專有技術，且可提供諮詢轉讓專有技術、設計採購及建設煤化工廠房的一站式服務，在年內錄得未完成合同量約為人民幣15,516.5百萬元，新合同價值(已扣除估計增值稅)為人民幣12,755.4百萬元。

2012年3月和8月，本集團先後與蒲城清潔能源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簽署70萬噸／年煤製烯烴項目聚乙烯裝置及PE/PP包裝倉庫EPC總承包合同和70萬噸／年煤製烯烴項目公用工程及輔助設施EM+PC總承包合同，預計約於2013年12月竣工。

2012年5月，本集團與江蘇斯爾邦石化有限公司簽署醇基多聯產項目的一期工程EPC總承包合同和總體設計合同，內容包括項目總體設計，60萬噸MTO裝置(包括MTO反應單元、烯烴轉化單元、烯烴分離單元、丁二烯單元)EPC總承包，一期工程配套公用工程及輔助設施EPC總承包，35萬噸EVA裝置(一條25萬噸／年管式法生產綫，一條10萬噸／年釜式法生產綫)EM+PC承包，26萬噸丙烯腈裝置EM+PC承包，8萬噸MMA裝置(包括廢硫酸回收單元)EM+PC承包，這是本集團至今簽訂的單筆合同金額最高的項目。項目預計於2015年7月底完工。

2012年8月，本集團與山東陽煤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就30萬噸／年甲醇制烯烴裝置簽署工程設計合同和烯烴分離單元專利實施許可、工藝包編製及技術服務合同，預計約於2013年10月底詳細設計完成。

2012年9月，本集團與中國神華煤製油化工有限公司簽署新疆68萬噸／年煤基新材料項目烯烴分離技術許可合同和烯烴分離裝置總體設計、基礎設計和技術服務合同，預計約於2013年5月基礎設計完成。

陝西蒲城清潔能源煤製烯烴項目、山東陽煤恒通MTO項目和神華新疆煤基新材料項目均採用本集團自主研發的烯烴分離技術。

此外，本集團自2009年4月起根據E+PM+C合同為鄂爾多斯市金誠泰化工有限責任公司於中國內蒙古鄂爾多斯建造的600千噸煤製甲醇項目已於2012年12月完工。

承接2012年訂單的增長勢頭，本集團於2013年亦陸續獲得新訂單。2013年3月，本集團與山西潞安礦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就山西高硫煤清潔利用油化電熱一體化示範項目煤氣化裝置簽訂了EPC總承包合同。

其他產品及服務

此外，本集團亦向鋼鐵及海洋工程項目等其他行業提供EPC及PC服務。此外，透過全資附屬公司惠生(揚州)化工機械有限公司(「惠生揚州」)生產及銷售耐熱合金管道及配件組成的一體化管道及管件，供應予主要屬於石化行業的第三方買家。本集團積極尋求與中國石化市場領先企業的聯屬公司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提供符合客戶整體業務需求及其項目獨特技術要求的技術及服務。

回顧年內，本集團於其他產品及服務業務分部所錄得收益為人民幣961.4百萬元，較2011年增加6,057.0%，主要受惠於本集團於2012年5月開展舟山惠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建造基地工程的收益貢獻所致。此外，銷售耐熱合金管及配件(不包括分部間銷售)收益為人民幣24.9百萬元，同比上升69.6%。

年內，本集團與一間沙特阿拉伯公司SABIC就鋼廠項目訂立首個境外主要EPC合同，於沙特阿拉伯境內外提供服務。該項目於2012年5月動工，預計約於2013年9月竣工。

卓越的項目管理能力

本集團在提供EPC服務方面已累積了豐富的項目經驗，並擁有卓越的執行能力。自2000年起，本集團負責建設或改造的石化、煉油及煤化工生產設施於初次啓動時均成功運

行，印證了本集團超卓的項目規劃及執行能力。本集團亦一直專注於不斷提升服務質量、有效控制項目成本，確保項目進度，集團近乎所有主要建設項目均按客戶預期時間或提早完成，讓客戶更早投入生產，從而提高產能使用率。2012年度本集團全年在建及完工大型工程項目25個，其中：新在建工程項目15個，9個大型工程項目高標準完工，1個機械竣工。以下三個主要項目均實現高標準交付，充分體現了本集團在大型項目管理領域的綜合實力：

- 2012年12月底，本集團PC總承包的中石油四川石化煉化一體化工程六套裝置全部實現準時交付；
- 2012年10月，本集團PC總承包的中石油撫順石化80萬噸／年乙烯裝置一次投產成功運行；
- 2012年本集團EPC總承包的鄂爾多斯金誠泰60萬噸／年甲醇裝置順利實現高標準交付。

此外，本集團設有健康、安全和環境(HSE)部門，該部門透過以預防、風險評估、崗位安全培訓、事故調查及現場安全監督等程序監控工作場地，使集團保持優異的安全記錄。2012年度，公司質量、健康、安全及環境(QHSE)管理體系運行正常，對在建項目、設計項目和職能部門進行了安全要素的QHSE管理體系年度監督審核和管理評審，全年未發生任何有影響的質量事故、HSE事故(事件)。此外，質量管理體系認證機構變更為「上海質量體系認證中心」；HSE順利通過青島陽光中化管理體系認證中心的監督審核。

海外市場取得突破

除了繼續專注中國各石化設施及煉油廠以及大型煤化工生產商外，本集團通過豐富項目管理經驗、專有技術、既有網絡以及與原材料及設備供貨商及分包商的密切關係，積極拓展業務至中東、東南亞及拉美等海外市場。繼在東南亞及中東地區成立分辦事處後，本集團於2012年4月在委內瑞拉成立分公司，展開市場推廣並進行多項可行性研究以把握該等地區的龐大商機。同時，多個在年內新簽訂的項目中，其中兩個為位於沙特阿拉伯屬於石化業務的SABIC降苯項目和屬於其他產品及服務業務的SABIC鋼廠項目，以及位於委內瑞拉屬於煉油業務的拉克魯斯港Puerto La Cruz煉油廠深度轉化項目，充分彰顯本集團在EPC項目執行上的雄厚實力及獨有競爭優勢，令業務版圖進一步擴展。

- 2012年第二季度簽訂兩個位於沙特阿拉伯屬於石化業務的SABIC降苯項目及屬於其他產品及服務業務的SABIC鋼廠項目
- 2012年6月，本集團作為聯合體一員與委內瑞拉國家石油公司(PDVSA Petróleo, S.A.)簽署拉克魯斯港Puerto La Cruz煉油廠深度轉化項目EPC總承包合同

技術創新，加大研發投入

作為中國領先的EPC承包商，本集團一直重視技術開發並持續投入，以鞏固其行業龍頭地位。憑藉其雄厚的研發創新實力，本集團自2008年起被上海市相關政府部門評為「高新技術企業」。

回顧年內，本集團成功研發及在研技術的重點範疇包括：甲醇製烯烴成套裝置技術研究、新型混合氣化技術示範性研究、煤製乙二醇成套技術研究、丁烯氧化脫氫催化劑和工藝技術開發等。此外，自主研發的「預切割+油吸收」烯烴分離技術，取代高耗能的深冷分離系統，不僅省去大量設備投資，同時大幅度降低能耗，並提高了乙烯的回收率。集團年內新申請發明專利2項，且新獲發明專利授權8項。

本集團2012年以甲醇制烯烴分離技術等自有技術，為客戶提供更具價值的服務，年內簽訂兩份技術轉讓協議，包括：

- 陽煤烯烴分離裝置項目：2012年8月，本集團與山東陽煤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就30萬噸／年甲醇制烯烴裝置簽署工程設計合同和烯烴分離單元專利實施許可、工藝包編製及技術服務合同，預計約於2013年10月底詳細設計完成。
- 神華新疆烯烴分離裝置項目：2012年9月，本集團與中國神華煤製油化工有限公司簽署新疆煤基新材料項目烯烴分離技術許可合同和烯烴分離裝置總體設計、基礎設計和技術服務合同，預計約於2013年5月基礎設計完成。

此外，本集團於2012年年底成功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集資所得部份收益將會用於興建研發中心。其中，位於上海的技術研發中心已於2011年開始施工，並於2012年3月1日自上海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及上海市規劃和國土資源管理局取得持有有關土地使用權的房地產權證。該研發中心將專注於有關新興煤化工、石油化工新工藝、新增的能源科技工藝的研究，擬聘任不少於150名研發人員，預計於2013年5月完工，本集團計劃於該研發中心落成後向國家發改委申請「國家」級認證。此外，本集團亦將會於北京興建設計研發中心，現正積極物色建築地盤，該研發中心建成後將專注研發石油化工新工藝技術、節能降耗新工藝技術及生物質能源科技工藝。

截止2012年12月31日為止，本集團的研發團隊共聘有50名全職員工及兼職專家，其中包括5名清華大學及華東理工大學的前教授。設計中心則擁有732名員工，15年以上工作經驗的員工約佔20%以上。

培養人才，吸納行業精英

本集團的員工是集團持續取得成功及發展創新技術的關鍵。有鑒於此，本集團於回顧年內以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及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和包容性的企業文化，不斷吸引在石化、煉油及煤化工行業具有EPC服務相關知識和經驗的優秀人才加盟集團。為提高員工的質素及對行業的認識，集團積極提供培訓計劃，配以互動的工作環境激發員工的潛能，加強關鍵崗位人力培養，同時不斷進行組織優化，提升設計中心、項目管理等的組織效率，從而提升整體員工的工作能力及客戶服務質素。同時，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最佳的工作機遇及事業發展機會，以挽留人才。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1,707位員工。

展望

展望2013年，世界經濟雖總體仍處於低迷狀態，但預計將逐步回暖，國內經濟雖也處於波動格局，宏觀層面仍將保持穩定增長趨勢；而北美市場頁岩氣大規模開採技術的成熟運用以及中國政府近期對煤層氣開採的鼓勵措施，都將為本集團所處的行業帶來更多的發展機遇。作為中國最大的私營化工EPC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將繼續憑藉領先的技術及高質量的服務，保持石油化工及煉油業務發展，並重點發展煤化工技術，以拓展客戶組合，加快海外市場發展步伐，促使業務繼續多元化發展。為達成以上目標，本集團的發展策略將會集中在以下方面：

1. 實現客戶結構、市場區域和業務範圍多元化

集團將實施業務全面發展戰略，實現客戶多元化，區域多元化，業務多元化，以創新技術引領業務發展，來減少因集團業務性質本身所帶來的波動性，確保業務穩定發展。

2013年，本集團計劃於新疆、內蒙、山西、陝西、雲南和貴州等省份設立營銷機構，靠近客戶建立完善的營銷網絡，積極擴大國內石油化工、煤化工領域客戶數量，優化客戶結構；同時加強大客戶管理機制，建立與客戶長期互贏的合作關係。

同時，本集團還將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實現市場區域的多元化。本集團已於新加坡、沙特阿拉伯、印度尼西亞及委內瑞拉等國成立附屬公司及分辦事處，並透過參與巴斯夫及殼牌等國際運營商的中國項目，累積了國際項目的實施經驗。未來集團將利用在中國市場標杆性項目建設的豐富經驗，不斷拓展國際市場，向東南亞、中東、西非和拉丁美洲等對石化產品需求日益增加的新興市場佈局，實現銷售區域不斷增長；

此外，業務領域也將實施橫向擴張縱向深入：一方面，向石化上下游延伸，向煉油、煤化工、乙烯、精細化工裝置等領域擴張；另一方面，服務範圍以項目管理為核心前延後伸，從前期規劃諮詢開始，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本集團在鞏固於石化領域優勢地位的同時，也將積極憑藉強勁的項目執行能力、技術創新實力、優秀往績，與供應商和分包商建立的龐大網絡，及與客戶的良好關係，不斷擴展業務範圍，爭取更多的項目訂單，提升市場份額。

2. 增強技術獲取和創新實力

本集團還將不斷探索新業務，提升核心技術獲取能力，形成核心技術競爭力，為本集團未來發展增添新動力。2013年，集團將繼續加大研發力度，除在上海建立研發中心以及計劃於北京建立設計研發中心外，本集團擬擴大研發團隊，以增強其研發實力。集團將透過與國內外的專業研發機構以合作或聯盟的形式，研發並提升已有核心技術。此外，技術研發和市場需求實現聯動，相互促進，例如集團透過與殼牌全球解決方案的合作，開發新型混合氣化技術，務求把煤炭等低成本原料轉化為高附加價值之產品。同時，集團還根據市場需求，快速啟動丁烯氧化脫氫成套技術研究項目，並加強其商業化推廣和運用，以深化集團的核心技術優勢，推動業務增長。同時，集團還以頁岩氣、油氣預處理和LNG模塊化發展作為新業務方向，進一步拓展本集團的業務範圍，促進收入來源更加多元化。

3. 強化運營管理

通過借鑒國際領先工程公司，集團將逐步建立國際化工程公司的運作流程和制度，加強項目管理的標準化、規範化和精細化，提升項目資源整合能力；同時擴充海外項目執行團隊，增強海外項目的管理和風險應對和控制能力，提升海外項目EPC交付能力，樹立海外工程項目品牌，為集團走向國際化搭建良好平台。

2013年，隨著多項大型項目如沙特SABIC鋼廠、延布降苯項目及巴斯夫重慶MDI一體化項目、國泰40萬噸／年甲醇項目、蒲城PE項目和公用工程項目等將進入重要建設階段，本集團將繼續強化自身的綜合項目管理能力，確保項目如期優質完成，出色完成各項業績指標。

4. 注重人才培養，加強信息化平台建設

在組織與人才發展方面，本集團致力於創造良好的企業文化和內外部環境，繼續透過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及良好的發展機遇招攬及挽留業內頂尖專才，加速人力資源獲取，聚集行業精英，形成人才領先優勢；並建立海內外招聘網絡，充實健全海外項目執行團隊，擴充設計研發人員，使集團的人才更加多元化；集團還將不斷系統整合內部資源，建立有效的激勵機制，完善人才培養和梯隊建設機制。

信息化管理方面，本集團也將完善和優化項目管理平台建設，加強項目管理領域各項應用軟件的整合，消除信息孤島，以信息化技術管理提升項目效率和質量，降低項目執行風險。

此外，本集團還將從公司整體運營的層面，持續改進和構建更為高效的公司治理架構與管控體系，通過科學高效的運營機制滿足國際化公眾公司要求。

作為中國石化、煉油和煤化工行業領先的EPC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將憑藉以上舉措，繼續鞏固自身在相關行業的市場地位，提升各項實力，積極掌握行業發展動態，為迎接海內外市場的龐大商機做好充分的準備。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日(「上市日期」)起到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整個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該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狀況，以遵守該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查詢，而董事已確認自上市日期起到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已遵從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照該守則的規定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吉先生、蔡思聰先生及吳建民先生組成，蔡思聰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和討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年度業績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wison-engineering.com>)。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可供查閱。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華邦嵩先生、劉海軍先生及陳文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思聰先生、劉吉先生及吳建民先生。